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監事長委任公告

茲提述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4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2月2日及2021年3月2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盧鴻先生為本公司股東監事。

根據本公司於2021年3月26日召開的第八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選舉盧鴻先生任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長及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盧鴻先生任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長的任期自2021年3月26日起生效。

盧鴻先生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4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2月2日及2021年3月25日的公告中的相關信息保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曉鵬

中國•北京，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仲友先生及曲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曉鵬先生、吳利軍先生、付萬軍先生、姚威先生、劉沖先生及于春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洪才先生、馮倫先生、王立國先生、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及李引泉先生。